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科員 許淑純
電話：04-7531839
傳真：04-7283264
電子信箱：a630251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彰化市東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30393819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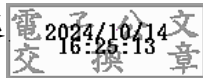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（計3個電子檔）（376470000A_1130393819_ATTACH1.pdf、
376470000A_1130393819_ATTACH2.odt、376470000A_1130393819_ATTACH3.pdf）

主旨：「道路交通安全規則」部分條文，業經交通部會銜內政
部 於中華民國113年9月30日以交運字第11350135001號、
台內警字第1130873586號令修正發布，並自113年10月1日
施行，檢送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條文、總說明及修正對照
表）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113年10月7日府交工通字第1130381417號函辦
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學務處 收文:113/10/14



1130004193

有附件